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XIN HOLDINGS LIMITED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

2019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股東應佔溢利港幣2.73億元，上升21.7%
- 每股基本盈利上升21.7%至港幣45.7仙
- 總資產上升4.1%至港幣76億元
- 股東應佔權益總額上升2.5%至港幣69億元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報告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	2018
	註釋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益總額	2	82,320	673,108
其他虧損 – 淨額	3	(2,280)	(2,482)
銷售成本		(10,996)	(607,075)
保險業務產生的賠償淨額及佣金費用		(19,838)	(14,869)
客戶貸款及應收利息減值虧損撥回		3,884	1,2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2)	(1,125)
行政及其他費用		(28,530)	(25,508)
營業溢利	4	24,228	23,327
融資成本	5	(9,602)	(11,55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568	218,880
除稅前溢利		276,194	230,649
所得稅支出	6	(3,226)	(6,369)
本期溢利		272,968	224,280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45.70	37.5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溢利	272,968	224,280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公平值儲備金(不可循環)變動淨額	(88,454)	8,806
租賃樓房重估儲備金		
租賃樓房轉撥至投資物業產生的 未變現重估盈餘	2,747	—
遞延所得稅	(732)	—
	2,015	—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2	(12)
	(86,437)	8,79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 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7,424	(74,357)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33,315	85,639
	40,739	11,282
經扣除稅項後的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45,698)	20,076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227,270	244,3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6月30日結算

		未經審核 6月30日 2019	經審核 12月31日 2018
	註釋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787	20,935
無形資產		1,154	1,573
投資物業		164,133	169,632
聯營公司		5,289,569	4,988,67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489,343	570,41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3,129
再保險資產		3,800	1,546
預付款		96	6
銀行存款		230,807	–
抵押銀行存款		228,070	227,800
應收銀行利息		6,67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9	535
		<u>6,440,552</u>	<u>5,984,246</u>
流動資產			
存貨		–	10,66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122	–
遞延取得成本		25,386	21,242
保險應收款	9	23,493	13,134
再保險資產		5,338	4,791
客戶貸款及應收利息	10	22,554	22,875
銀行承兌匯票		–	56,186
其他應收賬款		7,033	2,927
預付貨款		–	1,387
其他預付款及按金		1,069	1,548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309	306
現金及銀行結存		1,066,266	1,177,580
		<u>1,154,570</u>	<u>1,312,644</u>
流動負債			
保險合約		49,572	65,523
保險應付款	11	16,329	9,19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3,118	24,498
銀行貸款		60,000	198,804
控股股東貸款		49,935	–
租賃負債		188	–
應付本期稅項		27,390	25,495
應付股息		59,726	–
		<u>286,258</u>	<u>323,516</u>
流動資產淨值		<u>868,312</u>	<u>989,12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308,864</u>	<u>6,973,37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9年6月30日結算

		未經審核 6月30日 2019	經審核 12月31日 2018
	註釋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99,956	199,966
控股股東貸款		149,918	—
租賃負債		162	—
保險合約		37,537	17,4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927	24,106
		<u>409,500</u>	<u>241,554</u>
資產淨值		<u>6,899,364</u>	<u>6,731,820</u>
權益			
股本		1,715,377	1,715,377
其他儲備金		1,487,929	1,504,672
保留溢利		3,696,058	3,511,77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6,899,364</u>	<u>6,731,820</u>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規定，及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2018年年報一併閱讀。

除下列註釋1(a)所述者外，編制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制2018年年報所採用的一致。

於本中期業績公佈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綜合財務報表，而只是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而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a)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 詮釋第23號
- 2015–2017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採納上述新準則及準則修訂並沒對本集團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編制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還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該租賃的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選擇使用經修訂的追溯法，亦因此將累計影響作為2019年1月1日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訊沒有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報告。

有關會計政策變更的性質、影響及過渡選項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化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定義是根據客戶是否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一項可識辨資產的使用，而此判決是可以根據客戶是否可控制該資產的使用量而釐定。控制權表示客戶既有權主導使用該可識辨資產，又有權從使用該資產而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

本集團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新定義僅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簽訂或變更的合同。對於2019年1月1日前訂立的合同，本集團已根據過渡時期的簡便實務操作方法按之前的評估以確定現存的安排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因此，本集團對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同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入賬，而之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同繼續以執行合同入賬。

(ii) 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消除了之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分類租賃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要求。相反，除了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需要資本化所有為承租人的租賃，包括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機器及設備有關。

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每份租賃的基準將租賃資本化。對本集團而言，低價值資產一般是辦事處設備。與沒被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費用。

當資本化租賃時，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折算，或如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使用相關的增量貸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及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法計算。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於發生時的會計期間於損益內扣減。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生效日期或之前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成本估計，折算至現值，並減去任何收到的租賃獎勵。除了下列類別的使用權資產外，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 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按公平值列賬。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本集團在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發生變化時，租賃負債會重新計量。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的調整，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至零時，則相應的調整計入損益內。

(iii) 租賃投資物業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須對所有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租賃物業（「租賃投資物業」）作為投資物業入賬。因為本集團之前對於2018年12月31日為投資目的而持有的所有租賃物業已選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入賬，所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此，該等租賃投資物業繼續按公平值列賬。

(iv)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政策大致維持不變。

(v) 過渡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賃期的期間，對之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剩餘租賃付款以2019年1月1日相關的增量貸款利率折算現值計量租賃負債。

為簡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採納以下認可豁免及簡便實務操作方法：

- 本集團選擇對於剩餘租賃期自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終止，即租賃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及
- 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計量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相當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例如類似經濟環境中類似的相關資產類別的類似租賃期的租賃）採用單一折現率。

下表將2018年年報內註釋35(a)披露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結餘進行對賬：

	港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04
減：與豁免資本化租賃有關的承擔：	
– 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於2019年12月31日 或之前結束的其他租賃	(104)
	<hr/>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hr/> <hr/>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期內入賬的主要類別收益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汽車銷售收益	11,045	615,551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a)	3,274	2,39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4,341	4,87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7,714	8,420
	<u>26,374</u>	<u>631,235</u>
滿期保費淨額		
毛保費收入	44,058	31,652
未滿期保費變動	(11,252)	(4,737)
再保費分出及再保險人應佔未滿期保費變動	(2,919)	(3,170)
	<u>29,887</u>	<u>23,745</u>
其他收益		
管理費	–	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3,123	18,00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51	51
持作買賣的上市股權證券股息收入	14	13
政府補貼	2,688	–
其他	183	53
	<u>26,059</u>	<u>18,128</u>
收益總額	<u>82,320</u>	<u>673,108</u>

(a) 期內客戶貸款利息收入包括應計信貸減值之客戶貸款利息收入港幣1,970,000元(2018年：港幣2,350,000元)。

本集團按向包括董事會及管理團隊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就策略性決策、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基礎下確定須呈報的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乃按企業實體、持有之投資及投資對象而分類。對於企業實體及持有之投資，評估營運表現和資源分配是以個別企業實體的經營業務及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為基礎。對於投資對象，本集團按個別投資對象評估其營運表現。

本集團有下列須呈報分部：

- 金融服務：包括於中國內地經營小額貸款業務及透過本集團持有的主要聯營公司廈門國際銀行、集友銀行有限公司及澳門國際銀行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經營銀行業務。
- 保險：包括於香港及澳門的一般保險業務。
- 汽車貿易：包括汽車貿易業務。本集團已於期內終止汽車貿易業務。
- 物業發展：包括於中國內地出租優質寫字樓。
- 策略投資：本集團持有的華能 A 股。
- 其他：包括沒有直接確定為其他呈報分部的營運業績及公司的業務活動。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時，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可直接確定為各個別分部之源自客戶、產品及服務的收益將直接呈報於有關分部。不同分部的所有直接開支將歸類於有關分部。與本集團的策略性決策、日常業務管理及公司活動相關而不能合理地分配至其他分部、產品及服務的間接開支及支援部門開支呈列於其他項下。分部間之交易乃依據授予第三者或與第三者交易之同類條款定價。分部間之收益或支出於綜合賬內抵銷。呈報分部溢利以「本期溢利」計量，即企業實體的除稅後溢利、持有投資產生的淨收入及應佔投資對象的業績。

分部資產包括企業實體持有的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持有投資的賬面淨值及應佔投資對象的資產淨值及給予投資對象的貸款。分部負債包括保險責任、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歸屬於個別分部的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分部直接管理或與該分部直接相關的貸款。若負債是以資產作為抵押，該項資產及負債將歸類於同一分部。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時列為未分配負債。

	金融服務		保險		汽車貿易 (已於期內終止)		物業投資		策略投資		其他		分部抵銷		綜合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按收益確認																
時間分拆																
時間點	-	-	-	-	11,045	615,551	-	-	-	-	-	-	-	-	11,045	615,551
隨時間	-	-	-	-	-	-	-	-	-	-	-	-	-	-	-	-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	-	-	-	11,045	615,551	-	-	-	-	-	-	-	-	11,045	615,551
滿期保費淨額	3,274	2,390	-	-	-	-	-	-	-	-	-	-	-	-	3,274	2,390
股息收入	-	-	29,887	23,745	-	-	-	-	-	-	-	-	-	-	29,887	23,745
租金收入	-	-	-	-	-	-	-	-	7,714	8,420	-	-	-	-	7,714	8,420
其他收益	-	-	2,333	2,327	-	-	2,008	2,547	-	-	-	-	-	-	4,341	4,874
	1,916	1,061	1,039	821	35	-	89	1	-	-	22,980	16,245	-	-	26,059	18,128
外界客戶收益	5,190	3,451	33,259	26,893	11,080	615,551	2,097	2,548	7,714	8,420	22,980	16,245	-	-	82,320	673,108
跨分部	-	-	19	-	-	-	77	-	-	-	1,875	1,887	(1,971)	(1,887)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5,190	3,451	33,278	26,893	11,080	615,551	2,174	2,548	7,714	8,420	24,855	18,132	(1,971)	(1,887)	82,320	673,10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	(882)	3,114	-	90	(1,526)	(3,490)	-	-	128	(2,196)	-	-	(2,280)	(2,482)
客戶貸款及應收利息																
減值虧損撥回	3,884	1,278	-	-	-	-	-	-	-	-	-	-	-	-	3,884	1,278
營業開支	(1,583)	(2,291)	(30,579)	(23,210)	(11,328)	(608,291)	(786)	(928)	-	-	(17,391)	(15,744)	1,971	1,887	(59,696)	(648,577)
營業溢利/(虧損)	7,491	2,438	1,817	6,797	(248)	7,350	(138)	(1,870)	7,714	8,420	7,592	192	-	-	24,228	23,327
融資成本	(5,727)	(4,075)	(2)	-	-	-	-	-	-	-	(3,873)	(7,483)	-	-	(9,602)	(11,55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9,323	217,522	-	-	-	-	-	-	-	-	2,245	1,358	-	-	261,568	218,8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261,087	215,885	1,815	6,797	(248)	7,350	(138)	(1,870)	7,714	8,420	5,964	(5,933)	-	-	276,194	230,649
所得稅(支出)/抵免	-	(375)	426	(245)	62	(1,847)	2,926	2,239	(771)	(842)	(5,869)	(5,299)	-	-	(3,226)	(6,369)
本期溢利/(虧損)	261,087	215,510	2,241	6,552	(186)	5,503	2,788	369	6,943	7,578	95	(11,232)	-	-	272,968	224,280
利息收入	5,098	3,448	1,037	793	-	-	-	-	-	-	20,313	16,207	-	-	26,448	20,448
本期折舊及攤銷	117	66	543	462	4	7	-	-	-	-	380	350	-	-	1,044	885

	金融服務		保險		汽車貿易 (已於期內終止)		物業投資		策略投資		其他		綜合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9年6月30日及 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32,951	126,644	379,508	300,349	-	68,608	63,437	65,051	481,981	570,417	1,247,676	1,177,148	2,305,553	2,308,217
投資聯營公司	5,241,391	4,942,748	-	-	-	-	-	-	-	-	48,178	45,925	5,289,569	4,988,673
總資產	5,374,342	5,069,392	379,508	300,349	-	68,608	63,437	65,051	481,981	570,417	1,295,854	1,223,073	7,595,122	7,296,890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24,651	224,422	113,191	100,257	-	1,706	21,364	22,253	775	-	276,051	216,432	636,032	565,070
未分配負債													59,726	-
應付股息														
總負債	224,651	224,422	113,191	100,257	-	1,706	21,364	22,253	775	-	276,051	216,432	695,758	565,070
本期增添非流動 分部資產	90	-	439	71	-	-	-	-	-	-	110	643	639	714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源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投資物業及投資聯營公司(「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提供服務或貨物送達所在地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劃分，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按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無形資產及投資聯營公司則以營運所在地劃分。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綜合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外界客戶收益	6,965	8,689	47,850	643,624	27,505	20,795	82,320	673,108
--------	--------------	-------	---------------	---------	---------------	--------	---------------	---------

於2019年6月30日及 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18,368	119,448	73,240	71,983	466	709	192,074	192,140
投資聯營公司	-	-	5,289,569	4,988,673	-	-	5,289,569	4,988,673
指定非流動資產	118,368	119,448	5,362,809	5,060,656	466	709	5,481,643	5,180,813

3 其他虧損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3	1,582
投資物業重估公平值虧損	(2,391)	(15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8	(3,911)
	<u>(2,280)</u>	<u>(2,482)</u>

4 營業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溢利已計入並扣除下列各項：		
計入		
匯兌收益淨額	108	–
投資物業已收及應收租金，扣除直接費用	3,866	4,344
扣除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1,081	18,058
– 薪金、津貼及花紅	20,171	17,473
– 退休福利成本	910	585
銷售成本	10,996	607,075
– 存貨成本	12,473	606,594
– 存貨減值撥回	(1,509)	–
– 其他	32	481
折舊及攤銷	1,044	88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24	53
房地產之營業租約租金	127	232
管理費	940	940
匯兌虧損淨額	–	3,911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9,107	11,558
控股股東貸款利息支出	493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2	—
	<u>9,602</u>	<u>11,558</u>

6 所得稅支出

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23	111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4,202	5,138
中國內地預提所得稅	1,827	2,697
澳門稅項	—	196
	<u>6,152</u>	<u>8,142</u>
往年度準備過多		
澳門稅項	(441)	—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2,485)	(1,773)
	<u>(2,485)</u>	<u>(1,773)</u>
所得稅支出	<u>3,226</u>	<u>6,369</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依兩級利得稅稅率8.25% (2018年：8.25%) 提撥準備。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納稅所得額依稅率25% (2018年：25%) 計算。

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及投資對象就2008年1月1日後賺取的利潤宣派股息時，本集團須分別就股息收入的5%及10%繳納中國內地預提所得稅。

澳門盈利之稅款則按照期內估計應納稅所得額依澳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27,296.8萬元(2018年：港幣22,428萬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597,257,252(2018年：597,257,252)股計算。

本集團期內及過往期間均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股份，因此於披露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2018年：無)。

9 保險應收款

保險應收款大部分之信貸期限一般由60天至90天不等。保險應收款之信貸條款(包括是否需要由第三者出具擔保)由高級管理人員決定。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保險應收款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概述如下：

	6月30日 2019	12月31日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0日內	12,315	4,245
31至60日	5,714	5,751
61至90日	4,126	2,746
超過90日	1,338	392
	<u>23,493</u>	<u>13,134</u>

10 客戶貸款及應收利息

	6月30日 2019	12月31日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小額貸款業務		
– 擔保貸款	157,102	161,479
– 抵押貸款	99,972	101,249
– 質押及擔保貸款	10,947	10,934
– 抵押、質押及擔保貸款	4,333	4,387
客戶貸款	272,354	278,049
應收利息	11,684	11,753
	284,038	289,802
減值準備	(261,484)	(266,927)
	<u>22,554</u>	<u>22,875</u>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逾期超過365日且已減值。

11 保險應付款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保險應付款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概述如下：

	6月30日 2019	12月31日 2018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0日內	7,747	3,376
31至60日	4,102	2,863
61至90日	3,318	1,900
超過90日	1,162	1,057
	<u>16,329</u>	<u>9,196</u>

主席報告書

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於回顧期內，全球貿易和投資活動仍然疲軟，貿易摩擦和地緣政治局勢風險減低主要經濟體的增長，並為全球經濟帶來重大挑戰。資金流動性波動風險和不明朗的全球貿易政策困擾經濟前景，經濟下行壓力因而變得更顯著。

我們的表現

我們於2019年上半年取得令人鼓舞的業績。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比2018年同期上升21.7%至港幣27,297萬元，每股基本盈利上升21.7%至港幣45.7仙。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港幣76億元，比2018年年底的港幣73億元上升4.1%。

於2019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業務總資產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69%。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每股淨資產值達港幣11.55元，約76%來自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廈銀」，連同集友銀行有限公司（「集友」）及澳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銀」）統稱為「廈銀集團」）的投資。銀行業務於2019年上半年貢獻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的92.9%。

本集團最重要的金融投資廈銀於2019年上半年貢獻本集團業績約92.9%。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攤佔廈銀集團業績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21,752萬元上升19.2%至港幣25,932萬元，主要通過廈銀集團的自身增長。

廈銀集團實現令人滿意的資產負債表增長，於2019年6月30日的總資產比2018年年底的人民幣8,064.2億元上升12.3%至人民幣9,060.1億元。

於回顧期內，廈銀集團持續於大中華地區擴大分行網絡。廈銀集團進一步投資於金融科技服務平台，以逐步推進分行網絡自助服務和智慧服務，致力於提供更佳的服務體驗。廈銀集團提升跨境金融服務，並增加綠色金融和普惠金融發展力度以推動長期增長策略。在2019年7月《銀行家》雜誌評選的“2019全球1000大銀行排名”中，廈銀以資產總額躍居全球第158位，及以一級資本總額位列全球第193位，以及“2018中國城市商業銀行100大排名”中，廈銀以綜合實力躍居第9位。廈銀將通過釋放競爭優勢及利用創新科技繼續為實體經濟服務及深化普惠和綠色金融，為股東創造良好收入及盈利增長。

我們繼續竭盡全力收回中國內地小額貸款業務的不良貸款。我們於2019年上半年向客戶收回逾期貸款本金人民幣528萬元及於期內撥回相關貸款的減值準備人民幣505萬元。於2019年6月30日，減值準備對客戶貸款及應收利息總額比率為92.1%，維持在2018年年底的水平。

於回顧期內，我們繼續專注改善保險業務的營運。保費增長勢頭持續，於2019年上半年毛保費收入大幅上升39.2%至港幣4,406萬元。我們於2019年上半年實現扣除承保業務的管理費用後的承保溢利港幣675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506萬元上升33.4%，主要由於撥回以往年度計提的勞工保險業務相關的索償準備金。

繼2018年注入資本金港幣6,000萬元後，我們於回顧期內額外再注入資本金港幣6,000萬元以支持保險業務的長遠發展。我們的保險業務管理團隊將努力實施預期的業務計劃，以促進可持續的業務發展及實現穩步盈利增長。

展望

本公司自1980年代初期成立至今一直專注於金融服務業務及現為廈銀第二大股東。我們將繼續專注於發展核心業務並將於大中華地區強化我們的金融服務投資。我們將繼續開拓新的市場機會，長遠而言有信心擴大我們的金融服務投資組合。

本集團將專注改善保險業務的經營及表現，並積極推動長遠的發展策略。在更具挑戰的監管環境中，我們將逐步建立更優越的營運平台，抓住新的金融服務投資商機。本集團有信心銀行業務在多變的經營環境中，將繼續保持良好的業務勢頭，並貢獻合理回報及長遠資本增值。

作為以投資為基礎的公司，本集團擁有健康的財務狀況及充裕的財務實力支持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將採取行動優化營運效率及提升競爭優勢，竭盡全力把握機遇和應對更具挑戰性的金融市場波動。本集團將確保達成符合股東期望的長期價值。

展望下半年，地緣政治局勢將持續不明朗。受貿易緊張影響，預期全球經濟增長將會放緩。於下半年我們將繼續專注於自身增長的發展策略，以期進一步提升保險業務的財務表現，並採取積極主動的舉措，在高度不明朗及具挑戰性的市況下於大中華地區發掘新的金融服務投資商機，力求收入來源更多元化。我們採取的措施將確保達成持份者的長遠期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19年上半年，環球經濟受到持續不明朗的地緣政治局勢和經濟風險的困擾。金融市場波動為宏觀經濟帶來更大挑戰，經濟增長亦難免受影響。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取得令人鼓舞的業績，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27,297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22,428萬元增加港幣4,869萬元或上升21.7%。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45.7仙，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37.55仙增加港幣8.15仙或21.7%。

金融服務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經營小額貸款業務及透過持有的主要聯營公司廈銀、集友及澳銀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經營銀行業務。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未經審核稅後溢利港幣26,109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21,551萬元上升21.1%。該業績增長主要貢獻自攤佔廈銀集團的業績。

銀行業務

廈銀集團透過完善的分行網絡和科技平台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提供全面金融服務。

廈銀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稅後溢利人民幣23.3億元，比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18.7億元，增加人民幣46,278萬元或24.8%。該增長主要通過廈銀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的自身增長帶動。源於貸款組合的增長，2019年上半年的淨利息收入比2018年同期上升59%。2019年上半年的非利息收入上升51.3%，主要受惠於佣金收入增加。

於2019年6月30日，廈銀集團的總資產再創新高達逾人民幣9,000億元，貸款業務及客戶存款同時錄得雙位數的增長。於2019年6月30日，總資產比2018年年底的人民幣8,064.2億元，上升12.3%至人民幣9,060.1億元。客戶貸款由2018年年底的人民幣3,598.6億元上升19%至人民幣4,281.7億元。在貸款組合持續穩定增長的同時，廈銀繼續保持良好的資產質量，不良貸款率低於1%。客戶存款由2018年年底的人民幣5,371.6億元，上升11.6%至人民幣5,995.3億元。

廈銀將繼續發展綠色金融和普惠金融，為實體經濟提供服務。廈銀亦致力推動跨境金融服務及金融科技服務平台的競爭優勢，並轉化為協作創新及發展的綜合能力。憑藉集友及澳銀在大中華地區相對繁榮的城市建立的新分行網絡，廈銀集團將擴大其跨境銀行服務，以提升高質素的金融服務，致力利用創新舉措以發掘新盈利增長點。

小額貸款業務

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三明市三元區閩信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三元小貸」），專門為福建省三明市的中小企業及個人提供小額貸款服務。

於2019年6月30日，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3,883萬元（等值港幣27,235萬元），較2018年年底的人民幣24,412萬元（等值港幣27,805萬元）減少2.2%。於2019年6月30日，三元小貸已計提貸款及應收利息減值準備總額人民幣22,930萬元（等值港幣26,148萬元）。於2019年6月30日，減值準備對貸款及應收利息總額比率為92.1%，維持在2018年年底的水平。於回顧期內，三元小貸向客戶收取利息收入人民幣113萬元（等值港幣130萬元），2018年同期則收取人民幣3萬元（等值港幣4萬元）。三元小貸於2019年上半年撥回減值準備人民幣505萬元（等值港幣585萬元），2018年同期則撥回人民幣294萬元（等值港幣363萬元）。三元小貸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稅後溢利人民幣646萬元（等值港幣749萬元），2018年同期則錄得人民幣167萬元（等值港幣206萬元）。

三元小貸將繼續積極主動管理及採取所有措施收回不良貸款。

保險業務

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閩信保險有限公司（「閩信保險」）於香港及澳門承保一般保險業務。

閩信保險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毛保費收入港幣4,406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3,165萬元增加39.2%。於回顧期內，澳門保險業務的表現超越香港保險業務。憑藉高質量的銀保業務，澳門保險業務的毛保費收入錄得43%的增長至港幣3,919萬元；與此同時，受惠於業務發展策略和承保政策的優化，香港保險業務實現轉機，錄得毛保費收入港幣487萬元，上升14.6%。

於扣除承保業務的管理支出前，承保溢利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888萬元上升18.7%至港幣1,054萬元，主要因撥回以往年度計提的勞工保險業務預期最終索償成本所致。於扣除承保業務的管理支出後，閩信保險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承保溢利港幣675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506萬元上升33.4%。

於回顧期內承保溢利的增加被行政及其他費用的增加所抵銷。閩信保險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稅後溢利港幣224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稅後溢利港幣655萬元下跌65.8%，主要因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減少港幣418萬元。

閩信保險將持續拓展分銷渠道及提高員工技能及系統以應對客戶需求及市場狀況。閩信保險將繼續投放資源以秉承卓越的服務聲譽及優化整體客戶服務。

為支持閩信保險的長遠發展，於回顧期內額外注入資本金港幣6,000萬元。閩信保險管理團隊將繼續發展新分銷渠道及新細分市場，把握未來香港和地區性的新機遇。閩信保險管理團隊將竭盡全力逐步實施預期的業務計劃。

物業投資

本集團的物業投資業務為於中國內地出租若干投資物業。物業投資業務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稅後溢利港幣279萬元，2018年同期則錄得港幣37萬元，主要因物業重估虧損下降。

福建省福州市寫字樓的市場租金於2019年上半年持續構成下行風險。雖然本集團位於福州市的商業物業及車位（「福州物業」）的租用率有所改善，但新簽租約的月租金反映市場情況已出現下跌。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租金收入人民幣188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212萬元下降11.3%。於2019年6月30日，福州物業的公平值為港幣5,725萬元，比2018年年底的港幣6,483萬元下跌11.7%。本集團錄得公平值虧損港幣153萬元，比2018年同期的公平值虧損港幣350萬元下降56.3%。由於期內將一項投資物業重新分類為業主自用物業時產生遞延稅回撥，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扣除遞延稅後公平值收益港幣140萬元，2018年同期則錄得扣除遞延稅後公平值虧損港幣126萬元。

於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華能A股」）

於2019年6月30日，上證綜合指數比2018年年底上升約19.4%。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華能」）的A股收市競買價由2018年12月31日的每股人民幣7.37元下跌至2019年6月30日的每股人民幣6.22元。根據華能A股收市競買價評估的華能A股的公平值為港幣48,198萬元（等值人民幣42,266萬元）。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淨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港幣8,844萬元（2018年上半年：收益港幣881萬元），並已在股東權益的公平值儲備金（不可循環）內分開累計。

本集團旨在長期持有華能A股。華能A股為本集團持續貢獻滿意的股息收益率。2019年上半年，華能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元。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股息收入人民幣680萬元（等值港幣771萬元），與2018年同期收取的2017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元錄得股息收入人民幣680萬元（等值港幣842萬元）維持同樣水平。

華能已公佈按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2019年度中期業績，營業收入比2018年同期增加0.9%，而營業成本比2018年同期則減少2.9%。華能於2019年上半年錄得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8.2億元，比2018年同期的人民幣21.3億元上升79.1%，主要由於煤炭市場價格下降。於回顧期內每股收益人民幣0.23元，比2018年同期的每股收益人民幣0.13元上升76.9%。

財務回顧

每股資產淨值

本集團擁有健康的財務狀況及充裕的財務實力支持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一直堅持並貫徹審慎的財務和資本管理策略。按2019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597,257,252股(2018年12月31日：597,257,252股)計算，於2019年6月30日，每股資產淨值港幣11.55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11.27元)。

總負債佔權益比率及流動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為港幣69,576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56,507萬元)，總負債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的10.1%(2018年12月31日：8.4%)。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港幣115,457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131,264萬元)及港幣28,626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32,352萬元)，流動比率為4倍(2018年12月31日：4.1倍)。

借款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短期及中期基準監控其流動資金需要，並於適當時為本集團的借款安排重新融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港幣46,000萬元，包括本地銀行貸款港幣26,000萬元及控股股東貸款港幣20,000萬元，比2018年年底的港幣40,000萬元增加15%。根據貸款文件所載的定期還款日期，港幣11,000萬元的餘額將於一年內到期及償還，港幣5,000萬元的餘額將於多於一年但於兩年內到期及償還，及港幣30,000萬元的餘額將於多於兩年但於三年內到期及償還。本集團將於需要時考慮為該等借款安排重新融資。該等貸款均為港幣及以浮動利率計息。於2019年6月30日，實際年利率介乎3.2厘至4.3厘(2018年12月31日：3.1厘至5.2厘)。

另外，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尚有未提取的銀行循環貸款額度港幣14,000萬元。

於2019年6月30日，港幣6,000萬元的銀行循環貸款以賬面淨值港幣954萬元的自用辦事處物業作抵押，及港幣20,000萬元的定期貸款以借款銀行為收益人的備用信用證作抵押。該備用信用證以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的一筆人民幣20,000萬元(等值港幣22,807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萬元，等值港幣22,780萬元)的三年期銀行存款作為抵押品。

除上述所披露之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均無抵押。

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總借款除以資產淨值)為6.7%(2018年12月31日：5.9%)。

現金狀況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附有當時市場利率之利息。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總額為港幣152,514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140,537萬元)，其中港幣存款佔14.9%，美元存款佔3.2%，人民幣存款佔80.6%及其他貨幣存款佔1.3%(2018年12月31日：港幣存款佔12.7%，人民幣存款佔86.1%及其他貨幣存款佔1.2%)。

根據香港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之規定，受其監管的一家附屬公司需經常將為數不少於港幣1,600萬元之資金以保監局賬戶名義撥為銀行存款。於2019年6月30日，該附屬公司於香港一家銀行以保監局賬戶名義存放港幣1,6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1,600萬元)之定期存款以符合有關規定。該附屬公司亦維持澳門幣1,532萬元(等值港幣1,487萬元)及港幣2,628萬元(2018年12月31日：澳門幣1,510萬元，等值港幣1,466萬元及港幣1,710萬元)之銀行存款以符合澳門《保險活動管制法例》之若干規定。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經營業務，面對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港元及人民幣的匯率波動。由於港元和人民幣均執行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因此本集團以定期形式檢視和監控匯率波動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沒有簽訂任何旨在減低外匯風險的衍生工具合約。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的資本承擔總額港幣24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20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82名僱員。僱員的薪酬以個別僱員的表現及資歷釐定。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福利。

本集團視人力資源為寶貴資產。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各種僱員福利及不同類型的團體活動。為激勵僱員提升和發展彼等的專業知識和技能，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及工作坊，並鼓勵僱員參加與彼等工作相關的研討會和培訓，有關費用由本集團資助。本集團亦為員工舉辦多元化的活動，包括聖誕聯歡會及公司全體旅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有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企管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沒有指定的任期，但他們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現時的常規是公平、合理的，並未有意在此刻更改現時的常規。

企管守則第E.1.2條亦列明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嚴正先生及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王非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9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陳宇先生已擔任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主席，彼有足夠的能力及知識回應問題（如有）。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亦有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其中提出的問題（如有）。

董事會將繼續監控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管守則。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行制定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其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張文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啟明先生和梁創順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如本公告所載的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inxin.com.hk) 登載。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發送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嚴正

香港，2019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嚴正先生(主席)、王非先生(副主席)及陳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敬朝先生及韓孝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啟明先生、張文海先生及梁創順先生。